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解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福马”）持有林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92,256,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2.10%。
- 中国福马质押给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机财务”）的本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质押登记日为 2022 年 3 月 10 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9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已取得“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书”。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2024 年 4 月 29 日，中国福马质押给国机财务的本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本次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20,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1.6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13
解除质押时间	2024 年 4 月 29 日

持股数量	92,256,920
持股比例	42.1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

注：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若存在后续质押计划，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福马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92,256,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2.10%。本次解除质押后，中国福马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0 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0.00%，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

特此公告。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 报备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书